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諮商心理師考試各應試科目命題大綱
(自 102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諮商心理師考試開始實施)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6 日考選部選專三字第 10133003031 號公告修正

應試科目數		共計 6 科目
業務範圍及核心能力		<p>一、一般心理狀態與功能之心理衡鑑。</p> <p>二、心理發展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p> <p>三、認知、情緒或行為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p> <p>四、社會適應偏差與障礙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p> <p>五、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p> <p>六、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諮商心理業務。</p>
編號	科目名稱	命 題 大 綱
一	諮商的心理學基礎	<p>一、人類行為與發展</p> <p>(一) 發展心理學的定義</p> <p>(二) 人類行為發展的原則</p> <p>(三) 胚胎與嬰幼兒時期的發展</p> <p>(四) 兒童時期的發展</p> <p>(五) 青少年期的發展</p> <p>(六) 成年期的發展</p> <p>(七) 老年期的發展</p> <p>(八) 家庭生命週期的發展</p> <p>二、人格心理學</p> <p>(一) 人格的定義</p> <p>(二) 人格心理學的發展趨勢</p> <p>(三) 心理分析理論</p> <p>(四) 行為理論</p> <p>(五) 特質理論</p> <p>(六) 人本理論</p> <p>(七) 社會認知論</p> <p>(八) 資訊處理與自我調適理論</p> <p>三、社會心理學</p> <p>(一) 社會心理學的性质、範圍、方法和發展</p> <p>(二) 社會認知</p> <p>(三) 自我辯護與印象整飾</p> <p>(四) 人際吸引</p> <p>(五) 愛情心理學</p> <p>(六) 態度的形成與測量</p> <p>(七) 人際影響</p> <p>(八) 團體動力學</p> <p>(九) 攻擊行為</p> <p>(十) 偏見</p>
二	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	<p>一、諮商與心理治療基本概論</p> <p>二、心理分析治療</p> <p>三、阿德勒治療</p> <p>四、存在主義治療</p> <p>五、個人中心治療</p> <p>六、完形治療</p> <p>七、現實治療</p>

		八、行為治療 九、認知行為治療 十、家庭系統治療 十一、女性主義治療 十二、後現代取向(焦點解決、敘事治療、東方治療理論、多元文化諮商等) 十三、其他體驗或表達性治療(心理劇、藝術治療、遊戲治療)
三	諮商與心理治療實務與專業倫理	一、諮商倫理(含諮商專業倫理守則、諮商心理師相關法規) 二、諮商心理師個人與專業成長 三、諮商與心理治療的歷程 四、諮商關係與諮商技巧 五、生涯諮商 六、不同年齡族群之諮商實務 (一) 兒童 (二) 青少年 (三) 成年人 (四) 老人 七、特定場域之諮商實務 (一) 家庭 (二) 社區 (三) 學校 (四) 醫療院所 (五) 職場 八、特殊議題諮商 (一) 自殺與自我傷害 (二) 兒童虐待 (三) 親密關係及家庭暴力 (四) 性侵害 (五) 危機處理 (六) 災難與心理創傷 (七) 失落悲傷 (八) 性別議題與性取向 (九) 成癮行為 (十) 多元文化諮商 (十一) 其他
四	心理健康與變態心理學	一、心理衛生、心理健康與心理適應的基本概念 二、影響心理健康發展的危險因子與保護因子 三、個人心理健康、自我概念、情緒管理 四、人際、感情與社會適應、婚姻與家庭適應、多元文化適應 五、心理疾病三級預防、學校心理衛生、社區心理衛生 六、職場心理健康、員工協助方案 七、壓力與壓力調適、適應障礙 八、心理疾病的診斷與分類(DSM系統)、診斷會談、心理健康檢查 九、常見心理疾病的診斷與評估 十、常見心理疾病的預防與治療
五	個案評估與心理衡鑑	一、心理測驗和心理衡鑑的基本觀念 二、諮商中個案評估的意義與目的 三、諮商中個案評估的向度與內容 四、心理衡鑑和心理諮商的關係 五、資料蒐集方法(一):評估會談 六、資料蒐集方法(二):心理測驗 七、資料蒐集方法(三):檔案資料

		八、資料收集方法（四）：行為衡鑑 九、智力衡鑑的方法與測驗工具 十、人格與情緒衡鑑的方法與測驗工具 十一、學習衡鑑的方法與測驗工具 十二、生涯衡鑑的方法與測驗工具 十三、其他心理測驗工具 十四、個案評估報告的格式與撰寫 十五、個案評估與心理衡鑑的專業倫理
六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	一、團體動力學 二、團體的類型與組成 （一）諮商團體 （二）治療性團體 （三）其他類型團體，如教育、輔導、自助、支持團體等 三、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 四、團體治療因素 五、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歷程 六、團體領導特質與技術 七、團體事件處理 八、特定對象及特殊主題之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議題 （一）兒童團體 （二）青少年團體 （三）親職教育團體 （四）夫妻或伴侶團體 （五）老人團體 （六）特殊主題團體 九、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倫理議題
備	註	表列各應試科目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